

##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

###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本公司自 2013 年 11 月 11 日起，增加天津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，同时参与天津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基金

1.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233005）
2.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233012/C类233013）

自2013年11月11日起，天津银行将在其全国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#### 二、申购费率优惠活动

1. 自 2013 年 11 月 11 日起，投资者通过天津银行网点柜台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，原申购费率高于 0.6%的，申购费率享有 8 折优惠，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 0.6%；原申购费率等于、低于 0.6%或适用固定费用的，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。

2. 自 2013 年 11 月 11 日起，投资者通过天津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，原申购费率高于 0.6%的，申购费率享有 4 折优惠，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 0.6%；原申购费率等于、低于 0.6%或适用固定费用的，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。

原费率指本公司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。

上述业务办理流程以天津银行的规定为准。上述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天津银行所有。

#### 三、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

##### 1. 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

1) 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，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天津银行的规定。投资者可与天津银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。

2) 投资者可与天津银行约定每期扣款日期，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，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。

##### 2. 业务办理

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天津银行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。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各基金的申购业务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，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#### **四、基金转换业务**

转换业务规则、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。

#### **五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**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1.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6-960296  
网站：[www.bank-of-tianjin.com.cn](http://www.bank-of-tianjin.com.cn)
2.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8-668（免长途费）  
网站：[www.msfunfs.com.cn](http://www.msfunfs.com.cn)

特此公告。

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